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场监管、公安、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	辖区内报废汽车拆解企业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2024年9月底前	2户	现场监察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市级，红塔区、易门县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2024年5-8月	4户	实地检查	市级统一制定方案、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县（市、区）随机选派人员，实施联合检查	
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的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2024年5-8月	1户	实地检查	市级统一制定方案、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县（市、区）随机选派人员，实施联合检查	
4		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管理局	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对被许可经营、使用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事业）单位的购买、使用、存储情况及相关台账进行监督检查	生产、使用、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事业）单位	2024年4月—9月	10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级统一制定方案、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县（市、区）随机选派人员，实施联合检查	
5	市财政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	会计领域	代理记账机构的基本情况、执业质量、工商登记事项、工商公示信息、报税人员和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	代理记账机构	8-9月	按20%比例抽查	现场检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6	市教育体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抽查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的检查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单位	2024年3月-9月	50%	现场检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市、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检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
7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市场监管局	劳务派遣	劳务派遣经营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劳务派遣机构	2024年10月30日前	不低于5%	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组织实施检查	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可根据监管实际情况科学调整
8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公安局	工资支付	用人单位、建设施工企业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用人单位	2024年10月30日前	不低于5%	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组织实施检查	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可根据监管实际情况科学调整
9		市市场监管局	人力资源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024年10月30日前	不低于5%	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组织实施检查	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可根据监管实际情况科学调整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0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政工程监督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	5月-6月	2%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1		市水利局	市政工程监督检查	城市（县城）供水安全、安保、水质情况检查	城市（县城）供水企业	3月-5月	3户	现场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2		市市场监管局	燃气经营监督检查	燃气经营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经营企业	3月-5月	3户	现场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3		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政工程监督检查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重点复核检查企业录入云南省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名录库信息、企业办公场地、企业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	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	7月-9月	2%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及县（市、区）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4		市市场监管局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从业单位	4月-6月	0.50%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5					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的检查	房地产从业单位	4月-6月	0.50%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6	市交通运输局	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2024年7月—9月	不设比例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执法人员，实施检查	
17		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	道路运输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企业	2024年8月—10月	不低于30%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执法人员，实施检查	
18	市农业农村局	省市场监管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种子监督检查	种子生产销售企业	2024年8月—10月	25%	实地核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玉溪市种子生产企业共4户
19				兽药经营监督检查	兽药经营企业及兽药生产经营单位	2024年3月—10月	10%	实地检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0	市农业农村局	省市场监管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领域	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	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	2024年3月—10月	10%	实地核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1	市农业农村局	省市场监管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抽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2024年3月—10月	40%	实地核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22	市农业农村局	省市场监管局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	在我市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口、出口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2024年8月—10月	1户	实地核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3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	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居民服务业发卡企业	2022年3月—9月	10%	实地检查	由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分派到各县（市）区局随机执法人员检查	
2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汽车（新车）销售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	2022年4月—10月	5%	实地检查	由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分派到各县（市）区局随机执法人员检查	
2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	二手车交易	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2022年3月—10月	4%（不少于3户）	实地检查	由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分派到各县（市）区局随机执法人员检查	
26	市应急管理局	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安全生产许可、安全生产条件检查	非煤矿山企业	2024年4—7月	2户	实地检查	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市、县（市、区）两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7				安全生产条件检查	工贸企业	2024年4—7月	2户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2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商务局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1.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3. 经营期限的检查； 4.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5. 住所（经营场所）的检查； 6.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8.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9.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10.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1.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12. 缴费单位是否在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依法终止后按规定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社会保险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 13. 缴费单位是否存在伪造社会保险登记证的情形； 14. 用人单位是否存在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时，瞒报工资或者职工人数； 15. 缴费单位是否按规定公布本单位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 16. 是否发现单位或者个人存在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社会保险待遇； 17. 是否发现用人单位、工伤保险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存在骗取工伤保险待遇行为； 18. 是否发现单位或者个人存在骗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的行为； 19. 查看外商投资企业信息报告内容是否完整； 20. 检查实际开展经营事项与《营业执照》批准范围是否相符； 21. 检查信息报告主要事项（投资者基本信息、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等）是否准确。	在玉溪市市场监管局登记存续的外商投资企业	7-11月	20%	实地核查、书面核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2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教育局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管	重点检查是否持有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在许可范围、期限内经营；是否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组织，是否落实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责任，是否设立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岗位职责是否履职到位；采购食品及原料是否合格，大米、食用油、鲜肉和肉制品、面粉、营养改善计划供餐食品、豆制品等重点食品票证索取、台帐记录是否齐全；食品加工是否违禁超限、非法添加，是否使用亚硝酸盐和有毒有害及高风险食品原料；从业人员是否持有效健康合格证，以及晨检制度落实情况；流程布局是否合理，设施设备是否齐全、正常运转；是否按要求进行食品贮存保管、加工制作、餐饮具清洗消毒、食品留样等；是否推行了“明厨亮灶”。	全市学校食堂	3月1日-10月30日	≥5%	实地检查	由市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市、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30	市林草局	市市场监管局	林业草原监督检查	林草种苗监督检查	林草种苗生产经营单位	2024年4月-6月	3%	实地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31	市统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国家常规统计抽查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	一套表调查单位	3-11月	30户	现场检查	市局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县（市、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32	市税务局	市场监管局	涉税涉费事项抽查	税务检查与职能部门共同进行涉税涉费事项抽查	餐饮业	2024年10月31日前	60户	实地检查	县区级组织实施	
33	市消防救援支队	公安部门、卫生健康部门	宾馆、旅店监督抽查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玉溪市行政区域内的各类宾馆、旅店	2024年7月至9月	根据抽取当月监督员在位情况，按照每名监督员/2户的比例抽取	现场检查	由市级制定方案后统一分配至县（市、区），县（市、区）组织实施	
34		市场监管部门	消防产品使用领域检查	消防产品质量情况（含市场准入检查、一致性检查、现场检查判定和抽样送检等）	玉溪市行政区域内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	2024年3月至6月	根据抽取当月监督员在位情况，按照每名监督员/2户的比例抽取	现场检查	由市级制定方案后统一分配至县（市、区），县（市、区）组织实施	
35	市气象局	市应急管理局	防雷安全重点单位（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场所和雷电易发区的矿区）	雷电防护装置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投入使用的雷电防护装置是否进行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是否按规定开展定期检测	防雷安全重点单位	2024年10月30日前	共369户，按3%比例进行抽查（11户）	现场检查	由市级制定方案后统一分配至县（市、区），县（市、区）组织实施	

2024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39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36	市气象局	市文化和旅游局	防雷安全重点单位（雷电易发区旅游景点）	雷电防护装置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投入使用的雷电防护装置是否进行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是否按规定开展定期检测	防雷安全重点单位	2024年10月30日前	共17户，按5%比例进行抽查（1户）	现场检查	由市级制定方案后统一分配至县（市、区），县（市、区）组织实施	
37	市民政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	行业协会商会	行业协会商会抽查	行业协会商会	2024年7月-10月	6户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两级分别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38		市卫健委、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住建局	养老机构	养老机构综合监管	养老机构	2024年7月-10月	10%	现场检查	市级组织实施	
39	市烟草专卖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涉烟辅料企业检查	登记、公示、生产经营及其他情况	涉烟辅料企业	2024年8月30日前	2	现场检查	市级抽取检查对象，市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